**附件4：**

**南川区综合统计报表制度**

**(一)调查目的**

  为准确、及时、全面了解南川区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，为各级政府制定经济政策和规划、进行经济管理与调控提供依据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，制定本制度。

**(二)调查内容**

   本制度主要包括交通运输、金融、军人退役管理、人口与劳动力、综合经济、邮电通信、对外贸易、保险、教育、卫生、医保、资源环境、城市建设、水利、区级财政、社会保障、旅游等指标的调查。

**(三)调查对象及范围**

调查对象及范围为南川区内区级部门以及市属行政、社会事业、经济活动的主管部门、单位（含邮政公司、电信公司、移动公司、联通公司）。

**(四)调查方法**

   本制度采用重点调查的方式，对南川区内相关机关企事业单位实施调查，数据来源于各单位行政记录。

**(五)组织方式**

本制度由南川区统计局组织实施，由综合科负责收集整理数据，数据由各调查对象通过邮件和加盖鲜章的纸质件形式报送。

**(六)数据发布**

   本制度调查结果中的内容，以《南川区统计公报》、《南川区统计年鉴》、《南川区领导干部手册》、《南川区统计月报》等方式向社会公布。